

附表(十七) 地圖分類表

區分名稱	內容	說明
一般分類 地形圖	顯示地球表面人為及天然之地物、地貌、以規定之圖形，顯示地形之水平狀態，或垂直狀態之地圖。	
平面圖	顯示平面上之位置、方向距離之地圖。	
道路圖	適用於部隊調遣，及戰術與行政目的，而繪有道路及鎮市位置，各種路型、載重力區分等，通常在特殊情況下，以二十五萬分之一戰路圖互為運用。	
兵要圖	適用於戰術、戰略、計劃作戰、運動集中、後勤補給等，於地形圖上加繪兵要資料。	
立體圖	適用於戰略戰術或計劃研究用塑膠製成之立體地形模型圖。	
像片圖	適用於戰術及行政管理之目的，乃一種像片圖或複製某一地區之航空照片，或利用一組照片組成之鑲嵌圖，圖上加繪方格線，廊外註記地名路線號碼等符號、界址等，通常為二萬五千分之一至一萬分之一。	
軍事分類 戰術圖	適用於戰術或行政管理目的之大比例尺圖，通常以五萬分之一，亦可以二萬五千分之一或十萬分之一代用，乃供所有部隊及後勤部隊之用，惟砲兵射擊恆以二萬五千分之一，亦可以五萬分之一代用。	
戰略圖	適用於部隊計畫、作戰、運動、集中及後勤補給等之中比例尺圖。	
一般圖	適用於一般計畫或研究參考之小比例尺圖。	
比例尺分類	<p>小比例尺圖 六十萬分之一至百萬分之一(含)(如二百萬分之一、五百萬分之一、一千萬分之一等。)</p> <p>中比例尺圖 六十萬分之一(含)而小於七萬五千分之一</p> <p>大比例尺圖 七萬五千分之一或較大者(如五萬分之一、二萬五千分之一、一萬分之一等。)</p>	

附註：地圖、幅、份、張之釋義。

幅：每一圖名稱為一幅、(圖幅圖名)

份：同一地區、或同一種類、集不同圖幅之相等幅數，稱為份數。

張：幅數乘份數稱為張數。

行政〇六一〇〇一 國軍軍圖補給管理辦法